

证券代码：600215

证券简称：长春经开

公告编号：2017-006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3月29日，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投公司”）通知，创投公司原质押给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50,862,500股已办理完成解除质押手续，质押登记解除日期为2017年3月24日，解除质押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0.9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创投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01,736,9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88%。本次质押解除后，创投公司剩余被质押的股份数为 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

特此公告。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